

国能四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国能川股证〔2024〕3号

关于召开国能四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公司股东：

经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同意，公司拟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。公司于2024年5月8日在成都托管中心网站公告登载《关于召开国能四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4年5月28日（星期二）15:00，会期半天

二、会议地点/通讯方式

成都市高新区天泰路338号成都高新豪生大酒店二楼加利福尼亚厅

三、参会人员

1. 凡在公司股票集中托管机构登记在册的股东均可参加
2. 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
3.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

四、会议议题

根据目前收到的议题，本次会议共有 5 项议案：

（一）听取有关汇报

1. 听取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；
2. 听取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审议有关事项

1. 关于2023年财务决算及2024年财务预算安排的议案；
2. 关于202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；
3. 关于2024年度筹融资计划的议案。

（三）通过会议决议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报道时间及地点：2024 年 5 月 28 日 14：20-14：40，成都市高新区天泰路 338 号成都高新豪生大酒店二楼加利福尼亚厅大会秘书处。

2. 请参会的个人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持个人股权证持有卡、个人身份证、个人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3. 请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

盖公章）、股权证持有卡、股东代表授权委托书（加盖公章）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4. 会议期间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六、联系人及电话

马浚舰，028-81372605

周柯宇，028-81372673

附件：1. 授权委托书

国能四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5 月 8 日

附件1

授权委托书

兹全权委托 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我单位（个人）出席国能四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有效期：自委托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闭会止。

委托人签名：（签章）

受托人签名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人持有股数：

委托日期：